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34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
聯絡人：沈瑞珍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3030
傳真：02-27027723
電子郵件：A150225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10670530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許可證品項明細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)

主旨：有關本保險給付之特殊材料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於110年12月31日前屆滿，且經廠商回復不展延許可證者，本署將自111年7月1日起取消給付（共計177項）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相關資料可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／健保藥品與特材／健保特殊材料／特材相關法規與規範／許可證效期處理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／110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將於111年7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）。

正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中訊企業有限公司、六霖企業有限公司、世新儀器有限公司、台灣曲克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百多力有限公司、台灣泰利福醫療產品有限公司、台灣泰爾茂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捷邁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費森尤斯卡比

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雅培醫療器材有限公司、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諾和諾德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尼得立斯股份有限公司、壯生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、亞仕丹企業有限公司、亞蘭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和豐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、尚弋股份有限公司、怡特生醫科技有限公司、明惠貿易股份有限公司、春菖貿易有限公司、科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科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史賽克（遠東）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美商亞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商利和醫療設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理工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笠民實業有限公司、荷商波士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博士倫股份有限公司、翔威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慶廠、鈦沅股份有限公司、愛奧樂醫療器械有限公司、新加坡商必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新加坡商康威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瑞士商愛爾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柏朗股份有限公司、福泰貿易有限公司、韶田股份有限公司、樺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興東藥品器材有限公司、戴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聯和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